

三好嘉言錄：凡事盡心參與，成功不必在我；凡事俯仰無愧，失敗無須掛懷。

公 報 內 容

發文單位

活動組

一、10/27(二)~10/28(三)舉行家庭聯絡簿第 1 次普查，請各班按照指定時間(以班為單位)依座號順序排好(將作業先行翻至導師最後批閱處，打開後本為一疊)送交，並於當日第七節(四點十分)領回，請班長明確登記未交人數後，經導師簽章後，送交學務處活動組普查。
日期：10/27(二) 全校一年級、10/28(三) 全校二年級

生輔組

一、法治教育教育宣導：

防犯罪小叮嚀：

網路篇

警察局關心您

(一) 網路發表任何文章與言論，雖然並未指名道姓，但若於文章或是言論內容，在客觀上明顯可推測出其文章所針對之對象為何人(例如：該對象之住所、於何處從事工作、發表或是回應哪篇文章等足以使人認識其對象為何人)，仍有可能構成犯罪。

(二) 網路發言應謹慎，不要任意發表不當言論或行為，避免誤觸法網或引起社會恐慌；網路易衍生犯罪行為有：

1. 於網路登載恐嚇公眾生命、身體、財產言論、煽惑他人犯罪、違背法令等不當言論觸犯刑法妨害秩序罪，最高可處 2 年有期徒刑。
2. 散佈或販賣猥褻圖片、影帶，在網路上媒介色情交易，散佈或刊登性交易訊息之行為者，觸犯刑法第 235 條及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 28、29 條)。
3. 竊取遊戲帳號、虛擬寶物、裝備、貨幣等、以詐術騙取玩家遊戲裝備者，觸犯刑法妨害電腦使用罪。
4. 指摘傳述不實言論、以不雅或三字經謾罵他人、冒用他人名義發表不實言論、將他人照片移花接木或惡搞者，觸犯刑法妨害名譽罪。
5. 網路上販賣、或轉載他人個人資料，觸犯個人資料保護法。
6. 利用網路購物騙取帳號，或以便宜廉售物品騙取價款，觸犯刑法詐欺罪。

(三) 臉書按讚時，應謹慎不要一味按讚，引起不必要的糾紛，發言更應小心：

1. 未經同意不得公開他人個人資料(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電話號碼等)
2. 不得有內容不實且妨害或攻擊他人名譽的言論。
3. 不可張貼色情猥褻或虐待動物圖片、影片或訊息。
4. 不可張貼或轉載他人智慧財產權。
- 5 未經同意不得轉貼他人照片、影片。

(四) 損害賠償：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需負損害賠償責任，網路犯罪構成侵權行為，侵權行為一經成立，就得對被害人負損害賠償責任，父母對未成年子女的侵權行為應負連帶賠償責任。

二、本週學生服務隊輪值為第一小隊，高一 4、英一 1、高二 1、高二 3，請各位導師督促隊員按時到勤，未到勤者將視狀況實施懲處。

三、本週一 10/26(一)至 10/28(三)提醒學生找輔導教官複檢，複檢後服儀仍未合格學生須參加 11/2(一)至 11/4(三)第二次留讀輔導班。

四、請各位導師協助提醒學生們，為配合防疫期間，早上進入校門口時，務必配戴口罩及量測體溫，書包要有備用口罩，進入校門口後要人車分道，請學生要走景文大道兩側白色線內。

五、學上學要遵守服儀規定勿穿著便服進校，務必背學校書包，違規者登記懲處。

六、班上有常遲到及缺曠的學生，請導師協助勸導並了解學生狀況及務必聯絡告知家長督促改進，也麻煩導師教導學生如何請假銷假及使用請假卡、臨時外出單填寫相關程序。

七、請各班副班長配合要確實點名及 10:20 至前生輔組繳交出缺席速報表並填寫出缺席人數表，請導師協助督促。

八、109 年 1 月 1 日起請假卡上「年圓圈」部分勿劃記，上下方年度數字填寫正確即可。

九、臨時外出單改版暨使用流程修訂迄今少數問題提醒各導師：

(一) 第三聯導師聯無須學務人員核章，請各班導師直接取下留存，勿讓學生任意將第三聯直接交至警衛室存查而無學務人員審核。

(二) 一張外出單僅適用一人外出使用，避免學生任意自行添名外出而肇生意外。

(三) 外出單不足請導師直接向生輔組領取，勿請學生代領。

衛生組

序號	班 級	今日晨間打掃情況 109. 10. 23(五)		
1	高一 1	扣分	8 分	創新 4F 販賣機右側地面垃圾未清。
2	高二 1	扣分	8 分	景文 3F、4F 洗手台、拖把槽黑色污垢需刷洗。
3	資一 1	扣分	7 分	景德 2F 男廁工具間未整理。
4	商一 1	扣分	9 分	信實 2F 男廁地面未掃乾淨。
5	室一 1	扣分	10 分	垃圾場走道落葉、花瓣未掃乾淨。
6	室三 1	扣分	9 分	通往藝廊階梯垃圾未清。(靠景德樓側)

※班級後面有 ×× (外掃區：衛生股長)，(教室走廊：副衛生股長)，
中午 12：35 分到衛生組報到，實施愛校服務，遲到者加罰，未到者記警告一次。

※請以上班級改進，早上打掃時間 07：20，下午打掃時間 16：10，請按時打掃。

※10 月 23 日(星期五)未簽到班級(扣分 3 分)：

(國七 4)、(高二 4、高三 1、高三 4)、(商三 1)、(廣三 1)、(英一 1)

學務處

<p>註冊組</p> <p>一、11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每本 80 元、【個人申請招生簡章】每本 180 元(凡報考學測申請學校使用)；請各班升學代表於(11/05)第六節前以班為單位至註冊組填單繳費購買。</p> <p>二、高中、職三年級請注意：</p> <p>1. 110 學年度大學術科測驗(音樂、美術、體育)已開始報名，欲報名術科考試之同學，請各班代表以班級為單位至註冊組領表，10 月 27 日下午 16:20 前將報名表繳至註冊組；11 月 4 日前繳交術科報名費。</p> <p>2. 高職部欲報「110 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第二次英文聽力測驗】之同學，請「升學代表」以班級為單位至註冊組領取報名表，10 月 27 日前將報名表繳至註冊組；11 月 4 日前完成繳費動作。</p> <p>※依簡章規定，另持有低收入戶卡或中低收入戶者須同時提交影本以利減免報名費作業。</p> <p>※凡是各類考試，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學校統一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才可個別報名。</p> <p>三、校外獎學金：</p> <p>1.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技藝職能獎學金」；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22 日止。</p> <p>※校外各項獎學金詳細內容請逕至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校外獎學金內查詢。</p>	教務處
<p>一、「109 年全國技檢第三梯乙級准考證」學科測驗日期皆為 11/1(日)，測驗地點:滬江高中，各班測驗時間如下：</p> <p>1. 印前製程 PC 乙級學科(廣三 1& 室三 1)---下午 1:50 入場、下午 2:00~3:40 測試。</p> <p>2. 電腦軟體應用乙級學科(英三 1&商三 1)---上午 9:50 入場、上午 10:00~11:40 測試。</p> <p>※請提醒實習股長於學科測驗結束後將准考證收學請導師保管，待術科測驗將至再發放。</p>	實習處
<p>一、本學期的第二次「喜閱列車」送書到各班，於本週五(10/16)開始出訪了，國中部七、八、九年級、高中職一、二、三年級各班，請圖書股長利用下課或午休時帶 3~5 位熱心同學，到圖書館選書。</p> <p>二、10 月 22 日未至圖書館領報的班級如下；敬請導師協助指導圖書股長於每日上午早自習下課時間，至圖書館領報：</p> <p>1、國中部：國八 4、國八 5、國九 4 等 3 班未領；感恩國中部各班導師的協助與指導。</p> <p>2、高中部：高二 4、高三 4 等 2 班未領；感恩高中部各班導師的協助與指導。</p> <p>3、高職部：商一 1(4 天未領)、英一 1、資二 1、英二 1(4 天未領)、廣二 1(4 天未領)、商三 1、廣三 1 等 7 班未領；感恩高職部各班級導師的協助與指導。</p>	圖書館